

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寻乌（省界）支线工程

机电工程（JD1 标段）施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寻乌（省界）支线工程（下称“本项目”）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粤发改投审（2020）43 号文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以 粤交基（2020）689 号文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入的资本金及国内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政府投入的资本金 40%和国内银行贷款 60%，招标人为 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项目路线起于河源市龙川县上坪镇龙田村，与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相接，经梅坑、吉祥村，终于粤赣两省交界处，对接寻乌至龙川高速公路江西段。路线全长 9.419 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为 100 公里/小时，路基宽 26.5 米。其主要工程规模如下：全线设置桥梁 3030 米/9 座（含互通立交主线桥），龙田（枢纽）、河田布、吉祥共 3 处互通立交，服务区 1 处，收费站 2 处、养护工区 1 处（与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紫金段麻布岗养护工区合并设置）。

全线监控、通信（含通信管道）、收费三大系统，全线路段供配电，全线照明，包括以上工程的施工方案、工艺设计、设备、材料、工器具的采购、运输、安装、调测、交付、培训、施工及竣工文件和免费缺陷责任期等全套服务。

计划工期：总工期暂定 6 个月，实际工期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合理安排。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工期等各种影响及风险。

2.2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1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 (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I 类机电工程	JD1	K0+000~K9+419.148	9.419	全线监控、通信（含通信管道）、收费三大系统，全线路段供配电，全线照明，包括以上工程的施工方案、工艺设计、设备、材料、工	详见附录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详见附件 2

				器具的采购、运输、安装、调测、交付、培训、施工及竣工文件和免费缺陷责任期等全套服务。		
--	--	--	--	--	--	--

注：1、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招标中，每个招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 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 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须在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投标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7 月 31 日 至 2023 年 08 月 04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取费用 1,000 元，售后不退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只收取一次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不分标段收取）。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

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4.3 投标保证金金额：40 万元；投标保证金形式：现金、支票、银行保函或其它。投标人以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投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由投标人的基本开户行开具，若基本开户行无法开具的，可由其上级银行开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以其它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联系招标人以获取缴纳要求。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 年 08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3 年 8 月 5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 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5.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粤采易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东省政府还贷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地址： 河源市龙川县丰稔镇河惠莞高速公路管
理处
邮政编码： 517369
联系人： 李工
电 话： 15916508895
传 真： /
电子邮件： 2022634370@qq.com

2023 年 07 月 31 日

附件

-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至附录 7
- 3.评标办法
- 4.银行保函形式
- 5.投标保函示范文本（独立保函）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